

四县农民政治参与研究

杨 明

Abstract: Based on the results of two surveys conducted in 1990 and 1996 at China's four counties in different provinces, this paper is an empirical research on the changes in political participation consciousness and behavior of the Chinese peasants. In the paper, the author attempts to conduct an in-depth analysis of the following major aspects of such changes: the way, purpose, and content of political participation of the peasants in the four counties; the various factors affecting peasants' political participation, and the correlation between the peasants' political participation consciousness and their political participation behavior. The author finds that, under the current political circumstances in China's rural areas, which are characterized by the further deepening of overall reform, the level of the Chinese peasants' participation in and discussion of government and political affairs is not very low. Most notably, the way of active political participation out of one's own initiative is still accepted by relatively very few people conceptually. Even fewer people would earnestly practice it. As far as the purpose of political participation is concerned, the author finds that the peasants are still more concerned about economic issues and public affairs which have a direct bearing on their own welfare. The author finds that the peasants' education level and their sex differentiation play an important role in their political participation process, and that an adequate income level is a prerequisite to the peasants' participation in various political activities.

自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 中国进行了伟大的经济体制改革, 广大农民在经济体制改革中走在了前列。经济改革的成果是使广大农村从过去封闭的集体制经济状态逐步走向相对自主的市场经济状态。农村联产承包责任制的推行、农村集体和私营工业的出现与繁荣、农村剩余劳动力向城市的转移、广大农民生活水平的普遍提高, 都是经济改革所带来的成果。

伴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开展, 农村的社会结构和政治权力结构也发生了很大的变化, 尤其是与经济体制改革相配套的一些政治体制改革措施的出现, 加快了这种变化的速度(陈吉元等, 1993; 陆学艺, 1991; O'Brien, 1994: 33-59), 农村干部四化的进行, 乡镇建制取代公社体制、村民自治的基层体制、村委会的选举等变化, 使农村的政治民主建设有了实质性的进展(李学举等, 1994; 徐勇, 1997; Manion, 1993)。

经济体制改革和政治体制改革的开展为农村扩大农民的参政议政提供了更为广阔的舞台和不断扩大的自由度, 中国农村农民参政在现阶段主要的方式之一就是参加基层的民主选举。近一段时间以来, 关于农村基层民主选举的研究可以说是中国农村政治研究中最红火的热点。

无论是中国学者还是外国学者都发表了大量的研究成果。但是对农村广大农民政治参与的其他形式的研究,则有些缺乏,尤其是在一定范围内采用定量调查分析的研究更不多见。

本文力图利用第一手材料来描绘当前农村中广大农民参政的实际情况,借以研究农村农民的参政水平。论文的材料来自1990年北京大学和密执安大学合作进行的《中国地方政府与政治》调查研究和1996年由北京大学中国国情研究中心设计、国家体改委社会调查系统实施的《地方社会经济发展研究》,这两次调查是在下面四个县进行的。四个县的选取是主观进行的,主要考虑了地理位置、经济发展水平等因素。四个县分属于四个不同的省份,北京选取了两个县,南方选取了两个县。从经济发展的角度看,尽管我们在南方和北方分别选择了两个经济发展较快的县和两个经济发展相对缓慢的县,但四个县的经济水平在中国均处于中等水平。在每个县内,我们的样本是一个概率样本,受访人为年满18岁以上的成年人口。1990年调查完成的样本总数为1270;1996年调查完成的样本总数为1414。

两次调查中的绝大多数受访人都出生在农村,在农村中长大。受访人中的大多数在家务农,受过5年以下(含5年)正规教育的占50%左右。两次调查中,男性受访人的比例分别为1990年52.9%,1996年54.7%。

一、四县农民的参政方式

政治参与是个人目标在于影响政府政策的实际结果的行为(Verba, 1978)。个人的政治参与水平体现了一个国家的民主化程度。

由于我国的政治体制的特征,使得中国农民的参政方式受到了一定的限制。首先,我国的各项农村政策主要是由中央政府制定的,各地政府制定政策的权限与范围受到非常大的制约、整个政策的制定过程呈现了自上而下的特征;其次,在中国农村,最低的一层基层政权组织是乡镇一级政府,而广大农民平时所面对的是村委会和村党支部的干部,村委会只是一种自治组织,而不是一级政权组织;农村基层的人大代表在决策权上也没有多大的发言权。这就使农民的参政议政无论从方式上,还是从范围上都极其有限。农民对政策的影响往往仅限于政策的执行过程。

表1 四县农民参政行为统计表

方式	1990年	1996年
	参与百分比(人数)	参与百分比(人数)
参加村民大会	35.7(453)	28.7(406)
合作解决问题	9.4(119)	11.5(162)
给干部写信	11.8(150)	10.2(144)
与人大代表的交道	19.7(250)	18.2(258)
样本总数	1270	1414

① 1990年的调查中,受访人出生在农村的比例为95.5%;1996年的调查中则为93.3%。1990年的调查中有75.5%的受访人从事农业生产;1996年的调查中则为73.3%。1990年受过去5年以下(含5年)正规教育的受访人占56.2%;1996年则为50.5%。文中报道的受访人性别比例是完成样本的性别比例,而不是整个调查样本的性别比例。因此男女人数有些差距。

我们在调查中使用了四个有关农民政治参与的问题,一是是否参加村民大会;二是是否与他人合作来解决本地的什么问题;三是是否给干部写过信、提过意见或建议;四是是否与县乡镇人大代表和村委会成员打过交道。下面的表是1990、1996年两次调查结果的一个简单频数报告。

从上面的简单数据展示,我们可以得到如下的启示:

1. 表中的参与频率显示,总的来讲,中国农村农民的政治参与程度并不算低,即使是利用过参与难度较大的方式(与人合作解决问题)的农民,也占到样本总数的10%左右。

2. 从农民对四种不同参与方式的利用频率看,其顺序为参加村民大会;与人大代表或村委会成员打交道,给干部写信、提意见;与人合作解决本地问题。这个顺序排列反映出农民对参政方式的利用仍然处于较低水平。参与村民大会这种方式排在首位,这是因为参加村民大会往往是一种被动行为,是一种简单易行的参与形式,而且调查数据也证明,农民参加村民大会的主要目的是为了解或监督政策的制定与执行。^①与他人合作解决本地问题被排在最后,很显然这种参与方式是一种积极主动的参与行为,它不仅需要参与者具有较高的参与能力,而且需要较好的组织协调能力。这对现阶段的农民来说,是一种比较困难的参与方式。

3. 当我们把1990和1996年的数据相比较的时候,发现除了参加村民大会的数据有变化外,其他三项参与方式的数据几乎没有什么变化。这可以从一个侧面说明,农村的民主化进程还是较为缓慢的。令人不解的是参加村民大会的数据1996年比1990年少了7个百分点,我们的其他相关数据或许能对这种现象提供某种解释,那就是数据显示1996年召开全村民大会的次数明显低于1990年召开的次数。^②

二、四县农民参政的目的

农民通过多种参政形式来影响政策的制定和执行,但是人们利用这种形式所要达到的目的,则反映出人们参政议政的水平。人们是从切身的个人利益出发,着重关注自己的利益,还是从公共的利益出发,关注整个社会和国家的利益;是关注那些与切身利益相关的问题,还是关心那些涉及国家命运和地方发展的重大政治及其他问题,确有很大的差别。我们在调查中采用开放性问题的方式分别询问了受访人向干部写信提意见的内容;与人大代表及村委会成员打交道的内容及与他人合作解决本地问题的内容。数据显示如下:^③

表2.3的数据显示了1990、1996年的调查结果,从中可以得到如下启示:

1. 广大农民还是能够在一定程度上利用上述三种主动的参政形式来表达自己的意愿,影响政策的制定和执行的。改革开放以来,农民利用国家的各种开放政策致富奔小康是中国农村社会经济发展的大方向,当前农民的关注热点是如何发展农村经济,提高农民的生活水平,表2和表3充分反映了这一客观现实。数据充分说明现阶段农村政治参与的现状,反映出农民政治参与的方向和积极性。

① 我们在1996年调查中问及受访人参加村民大会的主要原因时,在参加过村民大会的受访人中,有15.5%的人认为参加会的主要原因是了解党和政府的方针政策,有25.8%的人提及了解本村的各种情况,27.6%的人声称是为了参加选举。几乎没有人把参与政策的制定,哪怕是参与本村政策的制定作为参会的主要原因。

② 我们在调查中问过“您大约多长时间参加一次会议”的问题。选择“一年仅一两次”的受访人1990年为57.8%、1996年为73.3%;选择“一年数次”的受访人1990年为32.7%、1996年为20.7%;而选择“一年很多次”的受访人1990年为9.5%、1996年为5.5%。

③ 这三个问题是开放性问题。编码的过程中,我们将受访人的答案共划分出67个编码,我在这里用的六项编码是重新组合而成的。

表 2

1990 年四县农民参政的内容

	写信提意见 百分比(次数)	打交道 百分比(次数)	合作解决问题 百分比(次数)
政治问题	11. 1(15)	19. 4(45)	3. 6(4)
经济问题	48. 1(65)	34. 9(81)	42. 7(47)
公共事务问题	19. 3(26)	12. 5(29)	25. 5(28)
一般社会问题	11. 9(16)	13. 8(32)	20. 0(22)
村里工作	5. 9(8)	6. 0(14)	1. 3(8)
个人私事	3. 7(5)	13. 4(31)	0. 9(1)
百分比(样本总数)	100(135)	100(232)	100(110)

表 3

1996 年四县农民参政的内容

	写信提意见 百分比(次数)	打交道 百分比(次数)	合作解决问题 百分比(次数)
政治问题	8. 1(11)	13. 9(34)	5. 8(9)
经济问题	47. 8(65)	42. 2(103)	42. 3(66)
公共事务问题	28. 7(39)	14. 8(36)	29. 5(46)
一般社会问题	3. 7(5)	5. 3(13)	11. 5(18)
村里工作	8. 8(12)	13. 5(33)	10. 3(16)
个人私事	2. 9(4)	10. 2(25)	0. 6(1)
百分比(样本总数)	100(136)	100(244)	100(156)

说明:表 2、3 中的受访人提及的经济问题主要包括农业发展、农村企业发展、物价、税收等问题;公共事务问题主要包括教育、交通设施、土地分配、公共设施的建设等问题;政治问题主要包括党的建设、党风、领导班子建设、干群关系、选举等问题。

2 在中国普遍开展的农村基层选举工作,为加强农村基层政建设,促进中国民主化进程起到了巨大的推动作用。农民从自己的切身利益出发,对农村基层政权的这一变化给予了充分的肯定,并显示出极大的热情。我们的数据也证明了这一点。如果我们将 1990 年农民要解决公共事务问题和村里工作问题的数据和 1996 年的数据进行比较,我们会发现农民在 1996 年更加关注这两个问题。尤其是利用三种参与形式解决村里工作问题的比例分别提高 2.9 个、7.5 个和 9 个百分点。数据说明农民进一步认识到基层政权建设的好坏与自己的切身利益紧密相连。

3 人们往往是利用最容易表达自己意愿的参政方式来进行参政活动的。两次调查的数据都显示出利用“与人大代表和村委会成员打交道”的方式解决各种问题比例高于利用其他两种方式。1990 年回答利用这三种方式进行参政活动的受访人总数为 477 人,其中利用“与人大代表和村委会成员打交道”的方式的受访人数为 232 人,占 48.6%;1996 年则分别为 536 人、244 人和 45.5%。

4. “与人合作解决本地问题”的方式可以看作是集体参政的一种方式,但恰恰是用这种方式解决“政治问题”的比例要远低于其他两种方式,这可以证明广大农民在现阶段还没有形成一种组织意识,没有意识到集体行为在表达政治意愿和其他意愿时所起的作用。

农民政治参与的程度不仅与参政的方式紧密相连,而且与他们在参政过程中是向什么样的人表达自己的意愿紧密相连(Tianjian Shi, 1997)。上面已经谈及,中国的政治结构在某种程度上限制了农民的参政行为,民主化进程缓慢也使得参政渠道不够畅通。农民平时所能接触到的只有身边的那些被农民认为代表政府的村干部或极少数的民意代表(人大代表)。农民想向更高层次的政府官员和人大代表反映自己的意见,则需要具备一定的条件,掌握一定的资源,付出更大的努力。如时间、金钱、相对高的文化水平、一定的交往能力。这些条件并不是大多数的农民所具备的。调查中,在我们询问“您与县人大、乡镇人大代表或村民委员会成员打过交道吗?”的问题之后,我们又接着问“是与哪一级代表打交道?”数据结果显示:1990年的受访人回答与县级人大代表打过交道的百分比为11.7%;与乡镇人大代表打过交道的百分比为27.9%;与村委会成员打过交道的百分比则为60.4%。1996年的数据分别为9.2%、20.8%和69.2%(另有“其他”项0.8%)。数据充分支持了上述观点。

三、影响农民政治参与行为的诸因素

在西方进行的大量经验性的研究中,公民的性别、年龄、受教育程度对于他们的政治参与行为会有较大的影响。这三项指标是一个公民在社会层级上处在哪种位置的重要因素,而每个人在社会层级上所处的位置就意味着他所拥有的资源、他所具备的能力和他所拥有的权利。两次四县调查的数据在某种程度上支持了这种观点。

表4 四县农民受教育年数对政治参与行为的影响

	1990年			1996年		
	0—4年	5—12年	13年以上	0—4年	5—12年	13年以上
没有参与	81.6%	62.3	50.5	81.2	65.2	50.0
参与一项	13.8	24.4	30.8	13.9	23.2	31.3
参与两项	3.9	9.3	19.2	4.0	8.6	15.6
参与三项	0.7	4.1	0	0.9	2.9	3.1

N=1270 Kendall's tau-b 0.217 N=1414 Kendall's tau-b 0.180

农民的文化教育水平是参政行为的重要影响因素。1990年的调查表明,受教育年数与政治参与行为指标的 Pearson 相关系数为0.220;1996年的数据为0.182。^①从上面交叉分析表中可以更直观地看到,受教育年数对政治参与行为的影响。以1996年的数据为例,受过0—4年正规教育的受访人中的81.2%没有过任何参与行为,而受过13年以上正规教育的受访人中只有50%没有过任何参与行为;与此相反,只有0.9%的受过0—4年正规教育的受访人参与了三种参政行为,而受过13年以上正规教育的受访人参与了三种参政行为的比例则达到3.1%。1990年的数据也显现出这种差别。

① 我将人们的四项参与政治行为制成一个“政治参与行为指标”,即给每一种行为赋值为1,每个受访人参与的频次就变成了三次政治参与行为分值之和,所用的政治参与行为分别为:是否给干部提过意见;是否与人大代表或村委会成员打过交道;是否与人合作解决过本地的问题。

性别差异在人们的参政行为中也起着重要的作用。(Tiangjing Shi, 1997)尽管中国自解放以来不断提高女性在社会上的地位,尤其是改革开放以后,经济的飞速发展以及随之而来的人们观念的变化为女性提供了发展自己的更广阔的舞台,但是在农村,女性的发展仍然受到男性社会传统思想的制约,似乎并没有根本的转变,请看表 5。

表 5 四县农民性别差异对政治参与行为的影响

	1990 年		1996 年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没有参与	60.3	83.1	64.4	79.6
参与一次	25.4	12.9	23.8	14.7
参与两次	10.4	3.2	8.5	5.0
参与三次	3.9	0.8	3.2	0.8

从数据上分析,1996 年四县农村女性受访人的参政行为稍高于 1990 年,出现了一些变化,但总体上说仍然与男性有较大差距。特别是“参与三次”一项的数据表现更为明显。1990 年及 1996 年该项数据男性均为女性的 4 倍。这说明即使是像在中国这样一个社会主义国家中,进一步解放妇女,发挥女性在社会中的作用的使命仍然非常艰巨。

四县农民的年龄对农民参政行为的影响表现不很明显,只在 55 岁以上的年龄组中反映出参与行为明显减少。以 1990 年的数据为例,该组中有参与行为的受访人比例仅为 18.6%,而在 18—30 岁组和 31—55 岁组中,有参与行为的受访人比例则分别为 32.8%和 30.3%。^① 1996 年的数据显示出同样的差别。

还值得一提的是受访人收入水平对其政治参与行为的影响。当然收入水平往往受到受访人的性别、受教育程度等因素的影响,相对来说,文化程度较高的农民在经济改革的浪潮到来之时,更能把握住机会,正如前文所说,农民的经济生活水平也体现着有无能力去参与政治活动。以 1996 年调查数据为例,我将人们的收入分为 5 组,这五组受访人具有参政行为的比例,从低收入组到高收入组依次为 22.4%; 16.8%; 24.7%; 33.6%和 43.8%。1990 年的数据显示出同样的差别。

四、四县农民的政治参与观念与政治参与行为

阿尔蒙德与维巴在其著作《公民文化》中指出:“个人确信他应当参与共同体或国家的政治生活,并不意味着他将在事实上这样做。”(Almond and Verba, 1972)以上的话的意思是说,在人们的政治观念与政治行为之间有一段距离,政治行为的改变往往滞后于政治意识的提高;或者是说这两者之间仍然需要一种桥梁。这种桥梁一方面是政治制度安排给予公民提供的政治空间和必要的参政渠道,而另一方面则取决于公民自身参与活动的愿望和切身的利益。

由于调查是在 1990 年和 1996 年分别进行的,使得我们能够有机会对四县农民的政治参与意识做一个对比的研究,在两次调查中我们使用了四个相同的政治参与与价值观的问题。^②

① 两次调查中,受访人的选取年龄是 18 岁以上的成年人,我将其分为三个年龄组,18—30 岁为青年组,31—55 岁为中年组,56 岁及以上为老年组。

② 四个政治参与的价值观问题见附录。

下面让我们来比较一下两次调查结果。

表 6 四县农民政治参与价值观的变化

	1990 年			1996 年		
	同意(%)	不同意(%)	样本总数(N)	同意(%)	不同意(%)	样本总数(N)
专家才有发言权	29.0	71.0	(985)	37.0	63.0	(998)
公众只能讨论简单问题	30.4	69.6	(822)	30.5	69.5	(1025)
老百姓不必参与做决定	34.1	65.9	(988)	31.5	68.5	(1162)
每个人都要参与决策	67.6	32.4	(886)	65.8	34.2	(1077)

这四个问题是西方学者经常应用,而且得到实践多次证明的效度较高的政治参与价值观问题。数据显示,四县农民的政治参与价值观水平并不低,在两次调查中,均有 70%左右的受访人具有较强的政治参与意识。两次调查数据还具有惊人的一致性,它一方面说明调查的结果在很高的程度上具有可信性,另一方面也说明在中国农村人们的政治价值观念在经济改革飞速发展的过程中,并不像其他价值观那样发生着巨大的变化。但是当我们把四县农民的政治参与观念和政治参与行为联系起来看时,就会发现两个具有启示意义的现象。一是四县农民具有较强的政治参与意识,但他们的政治参与行为,如前分析的那样,无论从参与的方式还是参与的目的上都处于较低的水平;二是当我们把人们的参与意识与参与行为进行相关分析时,发现两者并没有什么相关关系,1990年的数据显示两者间的 Pearson 相关系数仅为 .071,1996 年为 .017。^①这一结果充分验证了阿尔蒙德和维巴的论点。

那么我们该如何找到将人们的政治参与意识转变化为政治参与行为的桥梁呢?除了政治制度的安排上下功夫,建立民主参政的自由空间和有效渠道外,个人的参与积极性是否也起着重要的作用,我们的数据验证了这一点,我们在调查中使用了这样的问题:“有些人很关心政府当前的活动,有些人则不大感兴趣。请您谈一谈您对政府活动是花很多时间考虑,花一些时间考虑,有时考虑一下,还是几乎不想?”这个问题反映了人们对政府工作的关心程度,也反映出个人因素在政治参与中的作用,我们来看下面的交叉表。

表 7 四县农民政府的关心程度与政治参与行为的关系

	1990 年(%)		1996 年(%)	
	没有参与行为	有参与行为	没有参与行为	有参与行为
花很多时间	49.2	50.8	42.3	57.7
花一些时间	51.6	48.4	48.5	51.5
有时考虑	67.0	33.0	69.1	30.9
几乎不想	86.3	13.7	86.2	13.8

N=1254 Kendall's tau-b = .303 N=1411 Kendall's tau-b = .321

数据有力地表明了人们对政治的关心程度与个人政治参与行为之间的联系,由此可见,人

① 我将四个政治参与价值观进行了处理,制成一个政治参与价值观指标。具体的方法是将四个问题的结果相加,制成一个从 4—16 的指数序列。然后将政治参与价值观指标与政治参与行为指标作一次 Pearson 相关系数分析。

们的主观作用在政治参与行为中应当是一个不可忽视的因素。

结 论

公众的政治参与是一个社会健康发展的必要条件,是一个社会稳定的重要因素。我们通过对四县农民所进行的调查,在一定程度上可以描绘出现时中国农民的政治参与行为的一个粗线条的轮廓。

总的来说,四县农民的政治参与水平并不算太低。但在政治参与方式的运用上还受到一定的阻碍,那种主动的积极的参与方式仅为少数人所接受,尤其是能够真正地身体力行。在政治参与的目的上,人们更主要是关心与自己切身利益直接相关的经济问题与公共事务问题,而对关系政治体制变化、政治领导、政治稳定等问题则重视不足。随着农村改革开放、发展经济的深入开展,农民深切地体会到基层政权建设与自己的切身利益息息相关,越来越关注基层政权建设工作。

四县农民的受教育程度和性别在他们的政治参与过程中起到了很大的作用。在中国现时的社会政治经济条件下,只有那些具备一定文化素质的人才对政治参与感兴趣。除此之外,在中国农村的现行条件下,农民的收入水平也是农民进行政治参与活动的必要条件。

四县农民的政治参与水平在6年的时间内并没有多大变化。1990年的数据与1996年的数据显示出较高的一致性,这充分说明了促进中国民主化进程的艰巨性。

四县农民的政治参与意识的水平并不低,但他们的政治参与行为在6年内没有发生什么变化,这与经济的飞速发展及社会的急剧变化似乎存在着矛盾。其实,人们政治参与意识的高低并不与人们的政治参与行为发生直接的关系,两者间需要一座桥梁,除了要在政治制度安排上创造条件外,发挥个人政治参与的主动性是绝对不容忽视的。

附录:

文章中使用的问卷

政治参与行为问题:

1. 近年来,您是否参加过村民大会?
2. 您有没有与别人,包括家里人和亲戚一起想办法来解决本地的什么问题?
3. 您给干部写过信、提出过意见或建议吗?
4. 您与县人大、乡镇人大代表或村民委员会成员打过交道吗?

政治参与价值观问题:

1. 大部分决定应根据专家的判断做出。
2. 现代社会的各种问题非常复杂,只有那些比较简单的问题才能让一般人讨论。
3. 只要领导人能力强,又得到人民的信任,那么老百姓就不必参与做决定。
4. 无论人们对有关问题了解得如何,每个人最好都能参与做决定。

参考文献:

- 陈吉元、陈家骥、杨勋主编,1993《中国农村社会经济变迁(1949—1989)》,山西经济出版社。
陆学艺,1991,《当代中国农村与当代中国农民》,知识出版社。
李学举、王振耀、汤晋苏编著,1994《乡镇政权的现实与改革》,中国社会出版社。

徐勇, 1997, 《中国农村村民自治》,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Verba, Sidney; et al., 1978, *Participation and Political Equality: a Seven Nation Comparison*,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Shi Tianjian, 1997, *Political Participation in Beijing*,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Almond Gabriel A., and Verba, Sidney, 1972, *The Civic Culture-Political Attitudes and Democracy in five Nations*,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Manion, Melanie, 1993, *Retirement of Revolutionaries in China*,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O' Brien, Kevin J., 1994, "Implementing Political Reform in China's villages" *Australian Journal of Chinese Affairs*, 23 (July).

作者系北京大学政治学与行政管理系副教授
责任编辑:罗红光

广西社会学学会 1999 年年会暨 “农村社区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学术讨论会召开

由广西社会学学会主办, 贵港市人民政府承办的广西社会学学会 1999 年年会暨“农村社区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学术讨论会 1999 年 11 月 26—28 日在广西贵港市召开。

会议的中心题是“农村经济社会协调发展”。代表们主要探讨了以下几方面的内容: 1. 农村人口素质与精神文明建设; 2. 农村贫困与社会保障; 3. 农村基层组织建设与农村社会发展; 4. 农村城市化与剩余劳动力; 5. 农村社会稳定。与会代表认为, 农业、农村、农民的“三农”问题历来是中国社会变迁和社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 它不仅是经济学等多种学科所应研究的问题, 也是社会学研究不可忽视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要使农村经济社会协调稳定发展, 就要把这三者的关系处理好、协调好。一方面要继续大力发农村经济, 调整农村产业结构, 发展乡镇企业, 解决农村的贫困问题; 另一方面, 要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精神文明建设, 加强农村职业教育, 提高农村人口素质, 建立和健全农村社会保障制度, 加强农村社会治安工作, 维护社会稳定。一些学者还就妇女在农村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地位作用、农村自然灾害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广西边境地区农村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等问题提出了许多新见解。

与会代表考察了贵港市经济社会协调发展较好的永梧村。

(梁茂春)